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王本善先生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其持有公司股份 22,808,9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95%，计划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减持不超过 4,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975%（以下简称“本减持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本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808,923 股，其中 17,106,692 股为高管锁定股，5,702,231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本善	董事、总经理	22,808,923	3.019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3、减持期间

（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

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2)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王本善先生计划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57%）。其中 3,561,075 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14%），938,925 股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43%）。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本善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561,075	0.4714
	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938,925	0.1243
合计		4,500,000	0.5957

5、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7、其他说明

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的王本善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王本善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且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上述减持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王本善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日